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
北區

承辦人:郭延龍

電話: 02-27208889/1999轉6391

傳真: 02-27593365

電子信箱:edu_phe.15@mail.taipei.gov.

tw

受文者: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1月14日

發文字號: 北市教體字第1113021530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競賽規程及防疫須知各1份(18953662_11130215302_1_ATTACH1.pdf、

18953662_11130215302_1_ATTACH2. odt)

主旨:檢送「臺北市110學年度教育盃中小學武術錦標賽」修正 後中學組競賽規程及防疫須知各1份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立仁愛國民中學111年1月6日北市仁中學字第 111300017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修正中學競賽規程之年齡規定及中學組報名方式與防疫須 知。
- 三、若有相關問題或建議,請洽仁愛國中體育組長吳玉真,電話:23255823轉3206。

正本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(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)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(含完全中學)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(含附設國立高中)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東莞台商子弟學校、華東臺商子女學校、上海台商子女學校、臺北美國學校、臺北歐洲學校、臺北日僑學校、臺北韓國學校、臺北私立道明外僑學校

副本: 電2022/01/14文 09:54:53 辛



第1頁,共1頁